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，额度不超过8,000万元人民币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决议有效期为2020年8月15日至2021年8月14日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，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。具体请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2020年7月18日刊登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根据上述决议，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与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温州银行”）签订了《温州银行单位定期存款A版申请书（暨协议书）》。现将相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

序号	委托方	受托方	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	委托理财金额（万元）	交易日	计划期限	存款利率
1	公司	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定期存款A版业务	定期存款	2,000	2020年8月18日	3个月	3.50%

2	公司	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定期存款 A 版业务	定期存款	1,800	2020年8月18日	12个月	3.85%
3	公司	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定期存款 A 版业务	定期存款	1,000	2020年8月18日	12个月	3.85%

二、关联关系

公司与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风险控制措施

1.本次理财投资项目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定期存款产品，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的品种。

2.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.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。

4.独立董事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，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。

5.公司监事会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。

6.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，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。

四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1.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。

2.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，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

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,000,000 元(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)在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办理了《温州银行企业客户润泽财多息存款业务申请书(暨协议书)》的理财业务。该产品为定期存款,存款利率4.30%,期限6个月,已于2020年2月15日到期。

公司于2020年2月1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,000,000 元(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)在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继续认购了《温州银行企业客户润泽财多息存款业务申请书(暨协议书)》的理财业务,存款利率4.30%,期限3个月,已于2020年5月15日到期。

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6,000,000 元(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万元)在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办理了《温州银行企业客户润泽财多息存款业务申请书(暨协议书)》的理财业务。该产品为定期存款,存款利率4.35%,期限12个月,已于2020年8月15日到期。

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,000,000 元(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)在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办理了《温州银行企业客户润泽财多息存款业务申请书(暨协议书)》的理财业务。该产品为定期存款,存款利率4.35%,期限12个月,已于2020年8月15日到期。

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0,000,000 元(人民币大写陆仟万元)在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办理了《温州银行企业客户润泽财多息存款业务申请书(暨协议书)》的理财业务。该产品为定期存款,存款利率4.35%,期限12个月,已于2020年8月15日到期。

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,000,000元(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)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《华泰证券信益第19168号(GC001)收益凭证》的理财业务。该产品为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。产品起息日为2019年8月19日,已于2019年11月19日到期。

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8,500,000 元(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万元)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《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》的理财业务。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。产品起息日为2019年8月16日,该产品无名义存续期限,截止2020年7月29日,已全部到期。

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,000,000 元(人民币大

写壹仟万元)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办理了《杭州银行“添利宝”结构性存款产品》的理财业务。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。产品起息日为2019年11月20日,已于2019年12月31日到期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.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;
- 2.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3.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;
- 4.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;
- 5.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;
- 6.公司与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《温州银行单位定期存款A版申请书(暨协议书)》。

特此公告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